

附件 1:

2023 年度 邵阳市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邵阳市林业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市级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负责城市规划区以外的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林木花卉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根据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根据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及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沙化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市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中央、省委托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根据相关林业产业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

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加快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邵阳市林业局内设机构包括：邵阳市林业局内设 11 个科室：办公室、政工科、规划财务科、林业执法科、造林绿化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退耕还林办公室、市油茶管理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政策法规和改革发展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森林防火科、机关党委、林长办。

（二）决算单位构成。邵阳市林业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 1、邵阳市林业局部门本级
- 2、邵阳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12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15.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2.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78.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3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9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8.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45.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73
	30			61	
总计	31	2,080.12	总计	62	2,080.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28.27	2,012.46	0	0	0	0	15.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	9.20	0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0	9.20	0	0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0	9.2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6	214.06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2	119.52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0	50.40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2	69.12	0	0	0	0	0
20808	抚恤	92.43	92.43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92.43	92.43	0	0	0	0	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0	0	0	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15	49.15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15	49.15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7	18.67	0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8	6.88	0	0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88	6.88	0	0	0	0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88	6.88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12	102.12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12	102.12	0	0	0	0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12	102.12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8.85	1,578.85	0	0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77.43	77.43	0	0	0	0	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	10.98	0	0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45	66.45	0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01.42	1,501.42	0	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984.13	984.13	0	0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84.33	84.33	0	0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08	0.08	0	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3.27	63.27	0	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9.60	369.6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4	51.8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4	51.8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4	51.84	0	0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5	0.35	0	0	0	0	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35	0.35	0	0	0	0	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35	0.35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5.81	0	0	0	0	0	15.81
22999	其他支出	15.81	0	0	0	0	0	15.81
2299999	其他支出	15.81	0	0	0	0	0	1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45.39	1,109.81	935.58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	9.20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0	9.20	0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0	9.2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6	214.06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2	119.52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0	50.4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2	69.12	0	0	0	0
20808	抚恤	92.43	92.43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92.43	92.43	0	0	0	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0	0	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15	49.1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15	49.15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7	18.67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8	0	6.88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88	0	6.88	0	0	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88	0	6.88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12	0	102.12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12	0	102.12	0	0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12	0	102.12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8.85	752.62	826.23	0	0	0
21301	农业农村	77.43	0	77.43	0	0	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	0	10.98	0	0	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45	0	66.45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01.42	752.62	748.8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984.13	584.51	399.61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84.33	84.33	0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08	0	0.08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3.27	0	63.27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9.60	83.77	285.8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4	51.84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4	51.84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4	51.84	0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5	0	0.35	0	0	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35	0	0.35	0	0	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35	0	0.35	0	0	0

229	其他支出	32.93	32.93	0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32.93	32.93	0	0	0	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93	32.93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20	9.2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12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06	214.06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15	49.15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88	6.88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2.12	0	102.1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78.85	1,578.85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4	51.84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35	0.35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2.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12.46	1,910.34	102.12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2,012.46	总计	64	2,012.46	1,910.34	102.12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10.34	1,076.88	83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	9.2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0	9.2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0	9.2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06	214.06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2	119.5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0	50.4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2	69.12	0
20808	抚恤	92.43	92.43	0
2080801	死亡抚恤	92.43	92.43	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2.1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15	49.1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15	49.1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8	30.4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7	18.67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8	0	6.8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88	0	6.8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6.88	0	6.88
213	农林水支出	1,578.85	752.62	826.23
21301	农业农村	77.43	0	77.43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	0	10.9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45	0	66.4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01.42	752.62	748.80
2130201	行政运行	984.13	584.51	399.61
2130204	事业机构	84.33	84.33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08	0	0.0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3.27	0	63.2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9.60	83.77	28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4	51.84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4	51.84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4	51.84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5	0	0.3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35	0	0.35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35	0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0.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20.69	30201	办公费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78.58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96.01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48.75	30205	水费	3.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42	30206	电费	3.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4	30207	邮电费	8.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0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6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30211	差旅费	0.14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53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17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93.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102.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31.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2.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4.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89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			
人员经费合计		975.47	公用经费合计				101.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102.12	102.12	0	102.12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102.12	102.12	0	102.12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102.12	102.12	0	102.12	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102.12	102.12	0	102.12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邵阳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0	0	8.00	0	8.00	10.00	14.39	0	5.82	0	5.82	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08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2.35 万元，增长 27.79%，主要是因为 1. 人员增加。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028.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12.46 万元，占 99.2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5.81 万元，占 0.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045.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9.81 万元，占 54.26%；项目支出 935.58 万元，占 45.7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12.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2.13 万元，增长 26.54%，主要是因为 1. 人员增加。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10.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4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22.46 万元，增长 20.31%，主要是因为 1. 人员增加。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10.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本年支出9.20万元，占0.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本年支出214.06万元，占11.21%。卫生健康支出本年支出49.15万元，占2.57%。节能环保支出本年支出6.88万元，占0.36%。农林水支出本年支出1578.85万元，占82.65%。住房保障支出本年支出51.84万元，占2.7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本年支出0.35万元，占0.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007.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1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8%，其中：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年初预算为0.89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此项支出。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年初预算为3.29万元，支出决算为2.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增减变动导致。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年初预算为108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69.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了非税收入，实际非税收入未返回本单位。

2130201|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696.43万元，支出决算为98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含由财政科室代编预算的育林基金转移支付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50.40万元，支出决算为5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9.12万元，支出决算为6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30.48万元，支出决算为30.4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年初预算为18.67万元，支出决算为18.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51.84万元，支出决算为5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010301|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2021年、2022年绩效奖，未纳入年初预算。

2080801|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林业局4名退休干部死亡抚恤金。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6.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130204|事业机构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补发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2022年绩效奖金及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助。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拨付的项目资金产生支出，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6.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75.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101.41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

完成预算的 79.94%，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47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6%，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本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76 % 的主要原因是去年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支出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此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7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4 % 的主要原因是去年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57 万元，占 59.5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82 万元，占 40.4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5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36个、来宾952人，主要是外单位因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工作来我单位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邵阳市林业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2万元，主要是公车加油、维修、过桥过路、保险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1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102.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102.1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未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1.41万元，与上年数减少46.76万元，下降31.56%。主要原因是：培训费开支计入项目支出，以及应付2023年4季度物业管理费支出等。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8.73万元。用于召开全市林业工作、双重、产业发展、松材线虫防控、森林督查、林长制、保护地等会议，人数562人，内容为双重工作、油茶以竹代塑产业发展、松材线虫防治、打击毁林及森林督查工作、林长制工作推进、保护地工作等开支培训费23.69万元。用于开展森林防火工作、国有林场工作、双重工作、科技等培训，人数451人，内

容为全市森林防火业务能力、国有林场工作、双重业务工作、科技特派员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7.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6.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7.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3.8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7.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47.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36.07万元，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7.46万元，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43.85万元。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实现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2023年我局所有项目全部纳入绩效管理。严格绩效目标多方会审审核，初步形成了完整的、明确的、可测量、可操作的项目绩效目标体系。

2、加强绩效自评，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完成2023年12个项目绩效自评，绩效运行监控，实现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林业局的精心指导下，我们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2023年省、市林长会议要求，以筑牢湘西南生态屏障为总目标，以推深做实林长制为总抓手，统筹推进邵阳林业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我市2023年林长制工作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

（一）林业高质量发展“硕果累累”

全年完成营造林66.64万亩、完成率132.59%，退化林修复完成24.80万亩，完成率141.38%。全市森林覆盖率达56.9%（三调融合后重新核定），森林蓄积量为7800万立方米，森林资源状况为B类地区排名第一，全省排名第二。油茶种植面积205.82万亩，排全省第五；竹林面积252.35万亩、立竹5.62亿根，均排全省第一，林业产业总产值达502.1亿元。成为全省唯一一个全域获得“湖南省森林城市”称号的地市。国土绿化、森林防火、林长制等工作分别获得全国绿委会、国家林草局、省政府表彰，一批经验做法获得在省级以上宣传推介，2023年林长制工作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被评为全省林长制工作考核优秀等次。

（二）林业生态保护屏障“持续守牢”

筑牢森林火灾安全防线。出台了《邵阳市“森林防灭火联合作战法”实施方案（试行）》《邵阳市森林防火违法违规野外用火举报及查处奖励实施办法（试行）》，抓实“1237”工作法，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防火责任，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全市全年共完成生物防火林带896公里，隔离带1001.7公里，防火道789.74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45940立方米，24支国有林场半专业队伍已全部建设完毕并通过县级验收。各县市区共布设预警监测摄像头1500余个，在三区范围内布设了27个森林火灾预警监测摄像头，并与林长制巡护系统联网，全面夯实森林防火基层基础，创造了全市全年森林火灾零发生的佳绩。

守牢林草湿资源保护红线。深入开展全市打击毁林毁草“百日攻坚”行动，共检查项目 144 个，目前各县市区根据核查问题正在开展问题整改工作；圆满完成“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反馈的绥宁瓦屋塘毁林问题和省林长制专题片中披露武冈双牌毁林问题，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新邵三郎庙锌锑矿、鸿发采石场和邵阳县长阳矿区问题。深入开展“2023 清风行动”，年度全市共出动执法车 570 次，出动执法人员 2178 人次，监督检查相关场所 500 余处，查办野生动植物违法案件 21 宗，罚款 7 万余元。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绩突出，共清理病死松木 7.24 万株、完成 739 个松林小班的秋普工作。

守住林业安全生产底线。积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全面加强 36 个国有林场和 1 处世界自然遗产地、26 处自然保护地等林业重点区域安全管理，创造了年内全市林业系统安全事故零发生的佳绩。

守好自然保护地监管界线。全市 1 处世界自然遗产地、26 处自然保护地全面监督持续强化，绥宁花园阁成功申报省级重要湿地，实现全市省级以上重要湿地零的突破。

（三）林业生态修复质量“持续提升”

国土绿化行动持续开展。超额完成年度营林种草生产任务，全市完成营造林 62.51 万亩、退化林修复 24.80 万亩、人工种草和草地保护修复 6.02 万亩，“双重工程”项目、省级廊道等国土绿化重点项目建设成效显著。

乡村绿化美化持续推进。全民义务植树、“四旁”绿化、部门联村建绿和送苗下乡活动深入开展，义务植树尽责率达 91.2%。组织力量高质量编制《邵阳市示范性乡村公园“十百千工程”建设三年行动（2023—2025 年）工作方案》等材料，积极推进乡村公园建设。

（四）林业生态惠民红利“持续释放”

产业富民成效持续凸显。将油茶和楠竹产业列为全市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导产业重点扶持，全力推进“油茶扩面提质”和“以竹代塑”工程建设，年度完成油茶新造 9.11 万亩、油茶低改 10.9 万亩，全市林草产业总产值达 502.1 亿元。

生态惠民红利持续释放。年度发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347.53 万元、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 4613.49 万元、中央财政造林补贴 1632 万元、森林抚育补助 867.4 万元，选聘护林员 8879 名（含生态护林员 7125 名）。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本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所有绩效目标及上级布置的任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

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燃料费：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

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设置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机关内设科室 11 个，纳入决算编制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规划财务科、林业执法科、造林绿化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退耕还林办公室、市油茶管理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政策法规和改革发展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森林防火科、机关党委、林长办

所属事业单位是邵阳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二) 人员编制情况

邵阳市林业局编制数 49 人，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46 人。

(三) 主要职能职责

1、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市级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负责城市规划区以外的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林木花卉工作。指导林

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3、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根据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根据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及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沙化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5、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市级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6、负责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中央、省委托市政府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

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8、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根据相关林业产业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9、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10、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11、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

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2、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13、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4、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加快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实现营造林 46.8 万亩以上，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56.88% 以上、森林蓄积量增长 252 万立方米以上、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65.87% 以上、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稳定在 86% 以上、林业产业总产值增长 5% 以上，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国家规定的范围以内。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执行、使用、管理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2007.12万元，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2012.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910.3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102.12万元），财政拨款全年执行数201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6.88万元，项目支出935.5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27%。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3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6.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75.47万元，公用经费101.41万元。

2.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我局为完成林业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2023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935.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833.46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预算拨款102.12万元。

（三）“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实际开支总额14.3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开支5.8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8.57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财政预算拨款102.12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2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30.48 万元，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1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51.84 万元。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邵阳市林业局预算整体支出进度 100.27%，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完成 2012.46 万元，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林业局的精心指导下，我们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2023 年省、市林长会议要求，以筑牢湘西南生态屏障为总目标，以推深做实林长制为总抓手，统筹推进邵阳林业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我市 2023 年林长制工作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

（一）林业高质量发展“硕果累累”

全年完成营造林 66.64 万亩、完成率 132.59%，退化林修复完成 24.80 万亩，完成率 141.38%。全市森林覆盖率达 56.9%（三调融合后重新核定），森林蓄积量为 7800 万立方米，森林资源状况为 B 类地区排名第一，全省排名第二。油茶种植面积 205.82 万亩，排全省第五；竹林面积 252.35 万亩、立竹 5.62 亿根，均排全省第一，林业产业总产值达 502.1 亿元。成为全省唯一一个全域获得“湖南省森林城市”称号的地市。国土绿化、森林防火、林长制等工作分别获得全国绿委会、国家林草局、省政府表彰，一批经验做法获得

在省级以上宣传推介，2023年林长制工作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被评为全省林长制工作考核优秀等次。

（二）林业生态保护屏障“持续守牢”

筑牢森林火灾安全防线。出台了《邵阳市“森林防灭火联合作战法”实施方案（试行）》《邵阳市森林防火违法违规野外用火举报及查处奖励实施办法（试行）》，抓实“1237”工作法，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防火责任，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全市全年共完成生物防火林带896公里，隔离带1001.7公里，防火道789.74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45940立方米，24支国有林场半专业队伍已全部建设完毕并通过县级验收。各县市区共布设预警监测摄像头1500余个，在三区范围内布设了27个森林火灾预警监测摄像头，并与林长制巡护系统联网，全面夯实森林防火基层基础，创造了全市全年森林火灾零发生的佳绩。

守牢林草湿资源保护红线。深入开展全市打击毁林毁草“百日攻坚”行动，共检查项目144个，目前各县市区根据核查问题正在开展问题整改工作；圆满完成“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反馈的绥宁瓦屋塘毁林问题和省林长制专题片中披露武冈双牌毁林问题，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新邵三郎庙锌锑矿、鸿发采石场和邵阳县长阳矿区问题。深入开展“2023清风行动”，年度全市共出动执法车570次，出动执法人员2178人次，监督检查相关场所500余处，查办野生动植物违法案件21宗，罚款7万余元。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绩突出，共清理病死松木7.24万株、完成739个松林小班的秋普工作。

守住林业安全生产底线。积极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全面加强对 36 个国有林场和 1 处世界自然遗产地、26 处自然保护地等林业重点区域安全管理,创造了年内全市林业系统安全事故零发生的佳绩。

守好自然保护地监管界线。全市 1 处世界自然遗产地、26 处自然保护地全面监督持续强化,绥宁花园阁成功申报省级重要湿地,实现全市省级以上重要湿地零的突破。

（三）林业生态修复质量“持续提升”

国土绿化行动持续开展。超额完成年度营林种草生产任务,全市完成营造林 62.51 万亩、退化林修复 24.80 万亩、人工种草和草地保护修复 6.02 万亩,“双重工程”项目、省级廊道等国土绿化重点项目建设成效显著。

乡村绿化美化持续推进。全民义务植树、“四旁”绿化、部门联村建绿和送苗下乡活动深入开展,义务植树尽责率达 91.2%。组织力量高质量编制《邵阳市示范性乡村公园“十百千工程”建设三年行动（2023—2025 年）工作方案》等材料,积极推进乡村公园建设。

（四）林业生态惠民红利“持续释放”

产业富民成效持续凸显。将油茶和楠竹产业列为全市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导产业重点扶持,全力推进“油茶扩面提质”和“以竹代塑”工程建设,年度完成油茶新造 9.11 万亩、油茶低改 10.9 万亩,全市林草产业总产值达 502.1 亿元。

生态惠民红利持续释放。年度发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347.53 万元、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 4613.49 万元、中

中央财政造林补贴 1632 万元、森林抚育补助 867.4 万元，选聘护林员 8879 名（含生态护林员 7125 名）。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局 2023 年部门支出严格年初预算执行，达到了预期目标。下一年度预算编制还需要进一步细化。

我市是湖南省林业大市，全市林地面积 1982 万亩、有林地面积 1743 万亩，均排全省第四，为确保林业工作有序开展，恳请对我部门工作经费予以适当提高，确保完成全年任务。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财务管理和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管理，严禁超预算和无预算安排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